

索引号:	11220000013544357T/2021-04208	分类:	卫生、体育、劳动、人事、监察;通知
发文机关:	吉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成文日期:	2021年08月26日
标题:	吉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成立吉林省推进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发文字号:	吉政办函〔2021〕122号	发布日期:	2021年09月03日

吉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 成立吉林省推进国家区域医疗中心 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吉政办函〔2021〕122号

各市（州）人民政府，长白山管委会，长春新区、中韩（长春）国际合作示范区管委会，各县（市）人民政府，省政府各厅委办、各直属机构：

为进一步加强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建设工作的组织领导，加快项目推进，省政府决定成立吉林省推进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现将领导小组成员名单通知如下：

组 长：韩 俊 省长
 副组长：吴靖平 常务副省长
 安立佳 副省长
 安桂武 省政府秘书长、办公厅主任
 成 员：苏 衡 省政府副秘书长
 赵海峰 省政府副秘书长
 李国强 省发展改革委主任
 王 忠 省教育厅厅长
 刘化文 省财政厅厅长
 李相国 省自然资源厅厅长
 孙 铁 省生态环境厅厅长
 徐 亮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厅长
 邢 程 省卫生健康委主任
 杨 凯 省医保局局长
 林天慕 省中医药局党组书记
 刘宝芳 省药监局局长

吉林省推进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省发展改革委，办公室主任由省发展改革委主任李国强兼任。

吉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1年8月26日

（此件公开发布）